【附表一】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缺繳學歷證明切結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報名編號(甄試生免填) |  | 姓名 |  | 身分證字號 |  |  |  |  |  |  |  |  |  |  |
| 報名系別 |  | 畢業年月 | 年 月 |
| 就讀學校 |  學校 系(科) □日間部 □夜間部  |
| 缺繳原因 | □1.為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畢業證書。□2.其他  |
| 填具證明 | 本人 參加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因上述原由未能於報名時繳驗學歷(力)證件，切結書內容本人已詳閱，請 准予暫依畢業生資格報名；本人於報到、註冊時若未能繳交學歷(力)證書正本或符合同等學歷報名資格之原學校修業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正本，願自動放棄報到、註冊資格，本人絕無異議。 |
| 此致　　　　　　　　 建國科技大學產學攜手計畫招生委員會立 切 結 書 人： (簽名)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
| 學生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請自行剪齊黏貼於此處） | 學生證**反面**影印本黏貼處（請自行剪齊黏貼於此處） |

**註：若學生證未顯示六學期註冊章者，除填寫此書外請另檢附六學期成績單。**

【附表二】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企業推薦表**

(本表僅供銜接甄試生填寫)

|  |  |
| --- | --- |
| 報名專班別 | □精密機械加工產業專班(四技班) □美髮造型產業專班(四技班) |
| 甄試學生姓名 |  | 連絡電話 |  |
| 原就讀學校與科組 |  |
| 合作事業單位名稱 |  |
| 推薦者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行動電話 |  |
| 任職單位 |  | 職 稱 |  |

事業單位推薦評估內容：舊有員工報名可以根據以往表現評比。

 新進員工可以就實際面試會談之內容評比。

請推薦者以打勾方式評估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傑出 | 優良 | 佳 | 尚可 |
| 專業知識 |  |  |  |  |
| 學習態度 |  |  |  |  |
| 工作態度 |  |  |  |  |
| 團隊表現 |  |  |  |  |
| 表達能力 |  |  |  |  |
| 研究精神 |  |  |  |  |

整體表現成績(0~100分)： 分

總評：□極為傑出 □傑出 □優良 □佳 □普通 □尚可

合作事業單位推薦者簽章：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附表三】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師長推薦表**

(本表僅供銜接甄試生填寫)

|  |  |
| --- | --- |
| 報名專班別 | □精密機械加工產業專班(四技班) □美髮造型產業專班(四技班) |
| 甄試學生姓名 |  | 連絡電話 |  |
| 原就讀學校與科組 |  |
| 推薦師長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行動電話 |  |
| 推薦師任職單位 |  | 職 稱 |  |

茲推薦 同學參加 貴校產學攜手計畫專班甄試入學。

請推薦者以打勾方式評估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傑出 | 優良 | 佳 | 尚可 |
| 專業知識 |  |  |  |  |
| 學習態度 |  |  |  |  |
| 工作態度 |  |  |  |  |
| 團隊表現 |  |  |  |  |
| 表達能力 |  |  |  |  |
| 研究精神 |  |  |  |  |

整體表現成績(0~100分)： 分

總評：□極為傑出 □傑出 □優良 □佳 □普通 □尚可

推薦師長簽章：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附表四】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服務證明書**

(出具證明機關或企業機構全銜)

|  |  |  |  |
| --- | --- | --- | --- |
| 報名編號(甄選生勿填) |  | 報名系別 |  |
| 姓名 |  | 身分證字號 |  |  |  |  |  |  |  |  |  |  |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性別 | □男　□女 |
| 服務部門 |  |
| 職稱 |  |
| 擔任工作內容 |  |
| 任職起訖時間 |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服務　　年　　個月□現仍在職　□現已離職（需加附現職證明） |
| 備註 | 以上各欄位請詳實填寫請勿空白 |

證明機構(全銜)：

公司章

負　責　人：

私章

機構地址：

電話：(　　)

機構登記或立案字號：
(機關及公營機構免填)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加蓋關防或公司章，如有不實證明應負法律責任)

【附表五】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國外學歷切結書**

本人 　　　 所持外國學歷證件確為教育部認可，經駐外單位驗證屬實，並保證於錄取後報到時，繳驗已加蓋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戳記之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單。若未如期繳交，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報考時或錄取後經發現學歷不符規定，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此 致

建國科技大學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委員會

學校所在國及州別：

學校名稱：

立 書 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附表六】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成績複查申請表**

收件編號： (由委員會填寫) 年 月 日

**考生複查注意事項：**

1.複查以1次為限，且考生資料應親自以正楷填寫正確。

2.複查時間：114年6月26日(星期四)09:00～12:00。

3.填妥本申請表傳真至「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委員會」，並請於傳真10分鐘後以電話聯繫確認收到，複查結果由本委員會以電話或書面方式回覆。

4.本委員會電話：(04)711-1111分機1326、1329，傳真：(04)711-7911。

|  |  |  |  |
| --- | --- | --- | --- |
| 甄選生姓名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報名編號 |  | 甄選生聯繫電話 |  |
| 甄選生電子郵件 |  |
| 申請複查原因(請詳述) |  |
| 總成績複查結果(甄選生勿填) |  |

承辦人員核章：

【附表七】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申訴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報名編號 |  |
| 電話 |  | 通訊地址 |  |
| 申訴項目 | □甄試成績□錄取標準□其他 |
| 申訴內容：民國 年 月 日 |
| 申請人 | 承辦人 | 單位主管 | 招生委員會 |
| （請簽章） |  |  |  |
| 備註：填妥後請於114年7月7日(星期一)前以**雙掛號**信件逕寄本校產學攜手計畫專班招生委員會(郵戳為憑)。 |

【附表八】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學校存查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報名編號 |  | 電話 |  |
| 身分證字號 |  | 行動電話 |  |
| 本人經由產學攜手計畫專班考試入學錄取 專班，因故放棄錄取資格，特此聲明。 此致 建國科技大學  |
| 甄試生簽名 |  | 蓋章 |  | 日期 |  年 月 日 |
| 招生委員會蓋章 |  |

**建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產學攜手計畫專班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甄試生存查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報名編號 |  | 電話 |  |
| 身分證字號 |  | 行動電話 |  |
| 本人經由產學攜手計畫專班考試入學錄取 專班，因故放棄錄取資格，特此聲明。 此致 建國科技大學  |
| 甄試生簽名 |  | 蓋章 |  | 日期 |  年 月 日 |
| 招生委員會蓋章 |  |

注意事項：

1.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甄試生慎重考慮。

2.本聲明書經由甄試生簽名蓋章並經招生單位蓋章後雙方各執一聯，方算完成放棄手續。

**註：此放棄聲明書填妥後，請務必先以傳真方式再以郵寄或擲送本校教務處 招生組。**

 **傳真電話：(04)711-7911**